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（国科火字【2020】54号）《关于广东省2019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。公司获得广东省2019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证书编码：GR201944010119，发证日期：2019年12月2日，有效期：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自2019年起三年内（即2019年-2021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该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后续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5日